

登山赏秋 别忘森林防火!



本报讯 火灾猛于虎,防患未“燃”为上策。金秋时节,丰台区的彩叶景观陆续进入最佳观赏期,各大公园景区也迎来客流高峰。然而,秋季天干物燥,森林里枯树、落叶等可燃物较多,稍有不慎就有可能引发森林火灾。我们在享受漫山秋景的同时,千万别忘了森林防火安全!

突发性强 破坏性大 处置救助困难

森林火灾是指失去人为控制,在林地上自由蔓延和扩展,对森林、森林生态系统和人类带来一定危害和损失的森林起火,是一种突发性强、破坏性大、扑救极为困难的自然灾害。它的发生,不但会烧毁成片的森林、伤害林内动物,还会降低森林的更新能力,破坏其涵养水源、保持水土等作用,甚至导致生态环境失去平衡。不仅如此,森林火灾还会烧毁林区各种生产设施和建筑物,产生大量烟雾,威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人为火和自然火是森林火灾的两大起因。人为火分生产性火源和非生产性火源——生产性火

源有农、林、牧业生产用火,林副业生产用火,工矿运输生产用火等;非生产性火源有野外吸烟、做饭、烧纸、取暖等;此外还有故意纵火。自然火有雷电极、自燃等。

扑救森林火灾的基本原则是“打早、打小、打了”。其中,打早是指及时扑火,打小是指扑打刚发生的火,打了是指扑火的彻底性——既要扑打明火,又要清理暗火,消灭一切余火。这三者相互联系,相互影响:打早是灭火的前提,打小是灭火的关键,打了是灭火的核心。

森林防火“十不准”

- ◆不准携带火种进山:哪怕不经意的一个火星,也许会成为一场生态灾难的开始。
- ◆不准在野外烧火取暖:野外生火取暖最容易麻痹大意,如遇大风天气,极易引燃周围的植被,引发森林火灾。
- ◆不准在林区吸烟、点火照明:一个小小的烟头,足够毁灭一片绿色的森林,不能有侥幸心理。
- ◆不准在林区野炊、烧烤食物:在林区升起的一簇小火苗,都可能是伤害绿色生态环境的杀手,不要贪图一时的趣味而忘了保护我们的家园。
- ◆不准在林区上香烧纸、燃放烟花爆竹:提倡文明祭祀,不在林区上香烧纸或燃放烟花爆竹。
- ◆不准炼山、烧荒、烧田埂草、堆烧:放火烧山、烧荒、烧田埂草、堆烧极易引发森林火灾,不仅破坏

- 生态环境,还会直接威胁到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- ◆不准特殊人群和未成年人在林区内玩火:监护人应加强管理教育,让他们认识到玩火的危险性以及该行为可能带来的严重后果,做到无论何时都不玩火。
- ◆不准在乘车时向窗外扔烟头:烟头虽小,但其表面温度一般在200—300摄氏度,中心温度更高达700—800摄氏度,很容易引燃森林植被。
- ◆不准在林区内狩猎、放火驱兽:在林区内狩猎、放火驱兽,不经意间掉落的小火星,可能引发森林火灾。
- ◆不准让老、幼、弱、病、残者参加扑火抢险:牢固树立以人为本、安全第一的思想。凡接到森林火灾扑火命令的任何单位和个人,必须科学扑救。

逆风逃生 快速往山下跑

如遇森林火灾,该如何逃生?
我们要牢记逆风逃生,切忌顺风逃生;附近有水时,最好把衣物浸湿捂住口鼻;被困在半山腰时,应快速往山下跑,切忌往山上跑。同时,大家一定要及时拨打森林火警电话“12119”报警。

(应急管理部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区消防救援支队)



尊敬的广大市民朋友们:

你们好!感谢大家长期对森林防火工作的关心、支持!受气候影响,今年我区森林草原防火形势极为严峻,一点星星火,可毁万亩林。

森林是人类的宝贵财富,是人类赖以生存的环境主体,保护森林资源安全是我们每位公民应尽的责任和义务。2024年11月1日,我区进入新一轮森林防火期,森林火险等级逐渐升高。为了您和家人的安全和幸福,丰台区园林绿化局特别提醒您:

一、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为森林防火期。其中,2025年1月1日至4月15日为森林高火险期。

二、森林防火期内,未经批准,禁止在林区野外用火。

三、严禁在林区吸烟、燃放烟花爆竹、燃放孔明灯、烧荒、点篝火、烧香烧纸、野外烧烤、野炊等一切可能引发森林火灾的行为。

四、严禁携带火种或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进入林区。

五、在林地作业和通行的机动车辆,必须严防漏火、喷火,严禁司乘人员丢弃火种。

六、未经批准擅自进入森林防火区内野外用火,引发森林火灾的,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,构成犯罪的,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七、发现森林火情,请立即拨打区森林防火报警电话12119或83063233。报警时要详细说明火灾发生地点,讲清现场火势大小和危险程度,留下姓名和联系方式,以便消防队员准确找到火场具体位置。

森林防火千秋业,生态安全万代兴。

让我们携起手来,以主人翁的姿态,以钉钉子的精神,织密森林草原防火安全网格,筑牢森林草原防火安全屏障,以实际行动守护我们的绿色家园!

丰台区园林绿化局

致广大市民朋友关于森林防火的一封信

知识多一点

森林火灾法律法规常识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

第一百一十五条:放火罪、决水罪、爆炸罪、投放危险物质罪、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,放火、决水、爆炸以及投放毒害性、放射性、传染病病原体等物质或者以其他危险方法致人重伤、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,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、无期徒刑或者死刑。过失犯前款罪的,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;情节较轻的,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。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

第六十四条:过失引起火灾,尚不构成犯罪的,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,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;情节较轻的,处警告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。

《森林防火条例》

第五十三条:违反本条例规定,造成森林火灾,构成犯罪的,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(应急管理部)

文明

君子以仁存心,以礼存心;仁者爱人,有礼者敬人。
——《孟子·离娄下》

文明是现代化国家的显著标志。要把提高社会文明程度作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重大任务,坚持重在建设、立以为本,坚持久久为功、持之以恒,努力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、精神面貌、文明风尚、行为规范。

我践行 我学习
社会主义 核心价值观

富强 民主 | 自由 平等 | 爱国 敬业
文明 和谐 | 公正 法治 | 诚信 友善

北京 丰台
FENGTAI BEIJING